中国日报网

(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)

福建省安溪县人民法院公告

詹建兴：本院受理(2024)闽0524民初7073号原告穆珊与被告詹建兴生命权、身体权、健康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开庭传票、司法鉴定意见书等。自公告发出之日起，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，并定于送达后第3日(遇法定休假日顺延)上午9时在本院第八科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，逾期本案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福建省安溪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3月05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5年08月28日)